**中标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禹州市山货乡楼陈村村内道路工程 |
| 采购编号 | YZCG-T2019061 |
| 供应商名称 | 河南泰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谈判总报价 | 大写：贰拾万元整  小写：200000元 |
| 工期 | 以签订合同为准 |
| 备注 | 严格按照谈判文件执行 |

**服务承诺**

**（1）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我单位为守法经营的市政工程施工企业，针对本次禹州市山货乡楼陈村村内道路工程项目，我公司郑重承诺：

1、截止本工程开标之日止，本企业无拖欠农民工工资及其他职工工资，无克扣或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不良记录；

2、一旦确定本公司为该项目中标单位，我公司为保证不拖欠农民工资及其他职工工资，特作以下承诺：

（1）我单位中标后，将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2）工程款优先支付农民工工资，不以任何理由拖欠农民工工资；一旦我单位承建的建筑工程中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3）在工程款结算或农民工工资支付出现争议纠纷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协调解决。

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行为，造成农民工上访等恶性事件，本单位愿意接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和城乡建设、公安、行业主管等部分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理和处罚决定。

**（2）不挂靠、不转包、不违法分包的专项承诺：**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作为禹州市山货乡楼陈村村内道路工程的投标人，一旦中标，我们除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条款，履行合同内容外，并郑重承诺：在该工程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绝不违法分包、不偏离的行为，若有分包、偏离行为我公司愿意接受以下处罚：

1、由招标人向市、省和国家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报告，作一次不良记录；

2、投标期间没收投标保证金，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有权责令其出场，并有权单方面取消承包人的中标资格，终止合同，有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赔。

3、由招标人联系司法机关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3）扬尘治理承诺：**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若我方中标，服从业主关于扬尘治理方面的一切管理，达到施工现场扬尘治理五个百分百标准承诺，即施工现场要100%设围挡，施工现场的所有物料堆放要100%覆盖，进出施工现场的车辆要100%喷淋，拆除和土方作业时要100%喷淋，渣土运输车辆要100%封闭。

我们将以自己的一腔工作热情，通过精心组织科学管理，一定为招标人交上一项满意的民心工程。

**（4）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承诺：**

1、工期：以签订合同为准。

2、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60天。

3、**采购内容及其它要求**

1.属下列情况之一者，在施工单位无法按业主要求及时整改时，业主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并有权向施工单位索赔，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施工单位自负。

1.1合同执行期间，施工单位拒绝接受业主管理并无正当理由的。

1.2现场技术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不配合施工工作开展，业主有权要求立即调换。如施工单位不能及时调换的。

1.3 施工单位严重失职造成重大工程事故的。

2.谈判响应供应商在成交后未经业主允许，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负责人；更换的人员水平不低于被替换人员水平，且不得影响工程进展。施工单位派驻到项目所在地的项目经理必须常驻现场。休假应事先征得业主同意，并以不影响施工正常进行为前提。

3.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因自身原因造成工程进度延误或中断，影响工程正常施工，致使工程增加的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4、投标保证金：叁仟元整（¥3000.00元）。

5、付款方式：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6、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优惠及服务承诺**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1、此工程施工中，一定要精心组织、精心策划，编排好相应施工组织设计，确保工期目标实现。

2、此项工程施工中，通监理单位密切合作，严把材料质量关，绝不偷工减料，以一流的施工，创一流的质量。

3、调动我方积极因素，做到小毛病不放过，大事故不出现，确保优良工程目标的实现。

4、我方保证在工程竣工后，负责有关验收部门对我方施工工程的验收工作，并保证我方所施工工程的验收合格，同时提供有关验收部门的验收报告，质量达到业主要求标准。

5、工程竣工后，我方将按发包方具体规定进行售后服务，以优质的服务，实现我们忠实的承诺。

①我单位接到报修通知后，7日内派人进行修理；

②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我单位在接到通知后，确保做到立即达到事故现场；

③对于涉及安全的质量问题，按照《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做到立即报告，及时采取防范措施。

以上是我单位对该工程的售后服务承诺，若我方达不到甲方要求及我方承诺标准，在施工中出现质量问题与我方有直接责任时，我方甘愿受法律法规处罚，并自动撤除现场。

**（6）替甲方排忧解难的服务承诺** **：**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1、连续施工承诺：一旦业主确认我公司为中标单位，我公司将筹集用于本项目施工的专项资金，该项资金未有项目经理签字任何人不得支取，专款专用，确保工程施工中不以资金原因而中断，从而保证在招标人资金暂不到位时，仍能保证工程正常进行，以减轻招标人资金压力。

2、协调处理好周边关系，如遇影响到工程正常进行的问题，我方全力自行解决，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完全有我方承担；接受业主、监理的指导和协调，保证工程正常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对可能触及到的各种管道、线路。施工前项目部将充分了解并在施工时给予明确的标识。

3、施工期间加强文明施工管理，减少噪音扰民，夜间不安排噪音大的工序施工；在设备选择上优先使用低噪音设备，以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噪音干扰。教育作业工人夜间装卸尽量慢起轻放，减少装卸的磕碰声和机械的轰鸣声。

**（7）提高工程质量承诺书**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我单位在禹州市山货乡楼陈村村内道路工程招标中，如有幸中标，非常感谢评委及建设单位的信任，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我们响应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条款及履约合同内容，并对提高工程质量有如下承诺：

1、在此施工中，一定要精心组织，精心策划编排好相应施工组织设计，确保工期目标的实现。

2、在此项工程施工中，同监理单位密切合作，严把材料质量关，绝不偷工减料，以一流的施工，创一流的质量。

3、调动我方积极因素，做到小毛病不放过，大事故不出现，确保工程目标的实现。

4、建立质量责任制，对建筑工程的施工质量负责。

5、建立、健全施工质量的检验制度，严格工序管理，做好隐蔽工程的质量检查和记录。

6、建立、健全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职工的教育培训，未经教育培训或者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上岗作业。

7、工程竣工后，我方将负责优质的服务，实现我们忠实的承诺。以上是我单位对提高该工程的质量承诺，若在施工中我方达不到甲方要求及我方承诺的标准，在施工中出现质量问题与我方有直接责任是，我方甘愿接受处罚，并自动撤出现场。

**（8）降低业主投入的承诺**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我们完全响应贵方的要求，若中标施工将严格执行投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对降低业主投入做出如下承诺：

1、加强工程项目的成本管理，编制工程成本控制计划，增收节支，定期进行成本分析，采取降低费用开支、增加盈利。

2、编制科学合理的施工计划。科学安排施工的各要素，并严格落实，减少窝工、停工等现象，提高劳动生产率。

3、加强现场材料管理工作，做到用料计划准确无误，材料采购要货比三家，最后确定供货单位，批量材料争取由厂家直接供应，以减少中间流通环节，降低材料采购的成本，施工时做到限量领料，合理用料，降低材料的损耗量。

4、尽量在原材料或半成品的产地完成质量验收，减少材料报废率等，在产地进行验收合格后方能运至工地。

5、加强对过程产品质量的控制和管理，保证产品一次成优，减少返工等现象，以质量保进度，以质量降成本。

6、认真实施各项质量制度，在施工过程中，项目部应按公司质量手册、程序文件的要求确保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严把各项质量检验关，将质量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避免因质量问题而造成的整改、返工损失。

7、在施工过程中，积极推行新工艺、新材料、新机具等新的施工方法手段，以提高施工效率，降低工程费用，注重技术革新和合理化建议工作，以确保工程质量、进度及成本目标的实现。

**（9）优惠承诺：**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1、承包方法：本工程采取我方总承包方式。

2、工期：投标工期即为合同工期。除不可抗力因素、招标人原因或重大设计变更外，中标后,我方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工期。若由于我方原因逾期完工,愿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合同价：依据我方的投标报价签订施工合同。我方中标后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造价，施工过程中除超出包干范围的设计变更（设计变更保证经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同意后方可实施）和国家政策性规定的调整外，合同价款不要求做任何调整。

4、如遇特殊情况，资金供应不及时时，我方确保工程连续施工，以不影响工程质量、总工期为原则。

**（10）加快工程进度的承诺：**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1、若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根据设计进度，在接到招标人书面通知后三日内进场，具备全面开工条件，保证按投标工期按期完工，否则每推迟一天愿按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接受处罚；我单位尽可能提前完工，且不计取工期提前奖。

2、积极主动和工程所在地街道办事处、居委会、派出所、市政管理部门、交通管理部门等联系，取得到他们的信任、支持和帮助，为施工提供方便。

3、积极推广使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加快施工进度，提高工程质量，缩短有效工期。

**（11）近3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我方参加贵方的禹州市山货乡楼陈村村内道路工程（项目名称）招标的投标书，现我方向贵方慎重承诺：

近3年企业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无不良经营行为；无因投标申请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争议纠纷及仲裁和诉讼记录。

（1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本公司河南泰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参加禹州市山货乡楼陈村村内道路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现承诺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诚实守信，合法经营。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禹州市山货回族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

我公司河南泰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参加贵方组织的禹州市山货乡楼陈村村内道路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如我方获得中标资格，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承诺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我公司已完全了解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和商务条款。

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将根据招标采购文件、我方响应文件的相关约定，承担合同责任，履行合同义务。

供应商名称：河南泰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4月11日